

药品集中采购经办机构困难不少

广东、河南、吉林、浙江4省卫生厅纪检组联合调研组日前提交调研报告表明,由于受到人员不稳定、工作经费不足、系统设计不完善等内部问题的影响和市场力量的外部冲击,药品集中采购经办机构面临不少挑战。

报告指出,各省经办机构普遍存在编制不足、人员工资不高的情况,影响队伍稳定。7部委联合出台的《医疗机构药品集中采购工作规范》并未对机构

工作经费来源作出具体说明,各省经费普遍不能适应完成工作任务的需要。如广东省每年财政拨款500万元,实际正常开支需800万元。同时,大部分省采购中心系统对于历史价格整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批量修改更新等数据信息处理无法监管、无法追溯,易导致随意篡改信息现象的发生。另外,由于药品配送企业和医疗机构均有自己的药品信息管理系统,无法和各省医药

招标采购平台对接,导致工作人员分别要在多个信息系统里进行输入操作,工作量大,效率低下,延误药品供应时间。报告建议,推动建立“一年一改”制度,只要企业有意见,媒体有反应,医院有需求,患者有声音,就要及时调整方案。部分纯技术性服务由政府出资委托社会专业公司负责,将经办机构从繁杂的技术性服务中解脱出来。(本报综合消息)

这个节日有点“忙”

节日监管不放松

开封市 食品安全零事故

本报讯(记者 李季)春节期间,开封市食品安全创下零事故率,这得益于该市采取的多项措施保障春节期间食品安全。

据介绍,开封市在节前周密部署,召开专项整治工作会,明确以节日消费量大的酒类、肉及肉制品、食用油等为重点品种,以超市、集贸市场、城乡接合部等为重点区域,以小作坊、食品摊贩、提供年夜饭的餐饮饭店为重点单位,积极开展节日期间食品安全整治行动,并加大对市场

上销售的蔬菜、水果、猪肉、猪肝、鲜鸡蛋等食品的抽检力度。此外,开封市派出了6个由部门领导带队的食品安全督查组分赴各县(区)进行督导检查,一旦发现问题,及时要求整改。各县(区)、各部门明确1名联络员,采取24小时值班制度,明确要求一旦发生突发食品安全事件,要在第一时间组织处理,最大限度降低危害。据了解,截至目前,该市春节期间未发生一起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新乡市 “利剑行动”有实效

本报讯(记者 常俊伟)春节期间,新乡市将食品安全作为重点工作来抓,多部门联动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截至目前,已有1433家餐饮服务单位接受检查,242家被责令整改,全市未发生重大食品安全事故。

在“利剑行动”中,新乡市卫生局局长贾共卫等连续两次对新乡市大中型餐饮单位、商场进行督导检查。每到一处,检查人员都认真检查组织制度是否健全、索证索票制度是

否建立、食品感官性状是否异常等。各县(市、区)卫生部门采取对餐饮单位和社会发宣传短信等形式,加大《食品安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餐饮食品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力度。

据了解,春节期间,在餐饮食品安全整治活动中,全市共出动监督人员977人(次),出动监督车辆235辆,先后检查餐饮服务单位1433家,下达限期整改意见书242份,责令整改242家,没收、销毁不合格食品900余千克。

汝南县 宣传、检查两手抓

本报讯(记者 丁宏伟 通讯员 范泰山)春节期间,汝南县卫生监督所采取多项措施,确保餐饮服务食品安全。

据了解,汝南县卫生监督所组织骨干力量进行食品安全检查和宣传,对经营年夜饭的餐饮服务单位登记造册,对餐饮单位的经营资格、从业人员的健康证明、食品及食品原料的采购登记台账、餐饮具的消

毒、卫生管理制度的建立、餐饮单位的环境卫生以及肉类、食用油、调味品质量等全面加强管理,确保春节期间餐饮服务食品安全。

截至目前,汝南县卫生监督所已出动监督人员170余人次,出动监督车辆30余台次,已登记符合经营年夜饭资格的餐饮服务单位60余家。

节后培训有提高

武陟县药监局 新春培训人人当讲师

本报讯(记者 王正勤 通讯员 任运潮)“今天,我和大家一起学习在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电子监管知识培训班中学习的内容……”这是开春后武陟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举办的第一节新春培训课,新录用的公务员李建国正在给大家上课。

该局局长张德秀说,自今年以来,他们要求所有外出学习的人员,学习归来后,将所学的知识教授给大家。这样做不仅可以促使出去学习的人员认真学习培训班上的主要内容,而且可以使全体干部职工得到全方位的提高。

浞池县药监局 一线执法人员当讲师

本报讯(通讯员 李建强)“缩短检验周期,对于药品收样、登记、分发、检验以及审核、签发都实行限时服务……”在浞池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举办的春节后的培训课上,公务员李建华是这堂课的“讲师”。

此次培训从“实战”出发,注重培

训细节和可操作性,一改以往“领导台上说,职工台下听”的形式。浞池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调一线执法人员和业务骨干给大家授课,使全体人员既当“教员”,又当“学员”,这种做法不仅给一线执法人员增加了压力,也调动了他们的积极性。

陕县药监局 节后开展执法大比武

本报讯(记者 刘岩 通讯员 吕海波)1月30日,陕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执法人员开展执法大比武活动。

这次实战比武模拟群众在某药品零售企业购买药品服用后不但没有效果,而且感觉口感不好、外包装可疑,群

众请求查处。接到举报后,执法人员迅速赶到现场,亮证执法,按程序详细询问了企业负责人进货渠道、购进数量、销售情况等,并进行了现场检查,对问题药品予以查扣,整个执法过程有条不紊,显示了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良好的素质。



郑州市第三人民医院是一家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为一体的大型综合医院。2028年被评为河南省第一综合医院。2011年被评为郑州市肿瘤医院。该院以肿瘤医学、微创医学、内分泌科、神经内科、耳鼻咽喉科等一大批河南省临床特色专科为郑州市重点专科为支撑。该医院技术处于全省领先地位。健康咨询热线:114(114) (0371) 3645286



2月4日,春光明媚。平顶山市直机关医院开展“春风送基层”活动,医务人员走上街道,为群众送医送药,深受群众欢迎。 古国凡 王孟鹤/摄

食品安全监管应成为常态

□常俊伟

食品安全这个话题,已是老生常谈。“有毒食品”频频出现,我们除了谴责利欲熏心的商家外,更担心的是食品安全监管的缺位和监管者的不作为或乱作为。

如果监管部门不能够切实负起责任,其后果比无良商家制造“有毒食品”更可怕。无良商家为何敢加工“有毒食品”,除了利欲熏心和抱有侥幸心理外,其主要原因就是有关管理部门监管不力,给无良商家留下了可趁之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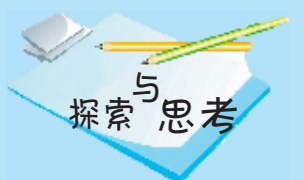
某卫生部门一天在媒体上发布两条关于监管食品安全的新闻。乍一看,这也就是两条工作信息,但是在当前社会食品安全堪忧的情况下,我认为其具有双重意义——

对于无良商家来说,你们不要再抱有侥幸心理了,如果再胆敢生产“有毒食品”,卫生部门查处时就会“不含糊”,也绝不会“逼你

玩”,到头来吃亏的还是你们自己。

另一方面,通过这两条新闻,从中可以看出卫生管理部门对食品安全工作恪尽职守、忠实履职,在一定程度上增强了公众对整治食品安全的信心。

当然,我们也得承认,再多的整顿、再严厉的整治都是阶段性的。因此,要真正维护食品安全,还公众一个放心的“饭碗”,不能寄托于一两次专项行动上,不能只是到了春节才加强,平时就松懈不管,因为食品安全事关公众身体健康,任何时候都不能掉以轻心。



共话身边药闻药事

您身边是否有不合理用药的现象,您对药品质量有什么疑问,您对药品管理有什么好的建议或想法……欢迎您关注“身边话题”,共同关注药品生产流通直到终端消费的方方面面,并就药品经营者、消费者关注的各种问题及最新鲜、最热点的涉药话题进行分析、探讨和揭示。

另外,本版需要药品监管、药品研发、药事管理以及一切与药械相关的新闻照片,期待大家踊跃供稿。

电话:(0371)65944713

邮箱:pei25@163.com

来稿请寄:郑州市纬五路47号院医药卫生报社

杨小沛(收)

邮政编码:450003



焦作 食品药品监管举报电话开通

本报讯(记者 王正勤 通讯员 任运潮 刘豫东)认真执行举报投诉制度,24小时接听举报电话,根据举报投诉的内容做好分类登记及统计工作,依法查处举报案件并严格保密措施……日前,焦作市武陟县、修武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正式开通了全国统一食品药品监管投诉举报电话12331,接受公众举报投诉。

据悉,国家食品药品监

督管理局近日印发了《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各地开通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电话12331。办法规定,除投诉电话外,单位、个人也可通过信件、互联网、传真、走访、手机短信等方式,向监管部门反映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化妆品在研制、生产、流通、使用环节的违法行为以及餐饮服务

环节食品安全违法行为。

3市(县)食品药品监管局喜获殊荣

本报讯(记者 李季 通讯员 石磊)日前,开封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被授予“2011年度支持民主监督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又讯(记者 王明杰)在近日召开的商城县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商城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被商城县委、县政府授予“2011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综合治理先进单位”,这是该局继2010年荣获此荣誉后再获殊荣。

员信箱”管理工作会议上,周口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被授予“2011年度支持民主监督工作先进单位”称号。

又讯(记者 王明杰)在近日召开的商城县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会议上,商城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被商城县委、县政府授予“2011年度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综合治理先进单位”,这是该局继2010年荣获此荣誉后再获殊荣。

荥阳 药监手机群服务监管相对人

本报讯(记者 张治平 通讯员 唐新国)近日,荥阳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建了荥阳药监手机群服务交流信息平台,扩大与监管相对人的信息交流,确保在第一时间能够把上级的有关政策、质量公告、假劣药品信息、工作动态通知到监管相对人。

荥阳药监手机群服务交流信息平台就是把全市药品生产、经营、使用单位的相关

负责人、科室负责人以及质量负责人的手机号码组建成一个服务群,由局办公室专人负责,能够在第一时间内发布食品药品相关法律法规、质量公告、食品药品安全小常识、违法药品广告、工作动态等。监管相对人不用出村就可知晓有关假劣药品信息、药监工作动态。这样,不仅宣传普及了法律知识,而且也节约了监管相对人的办事成本和时间,深受企业欢迎。

夏邑 工作业绩群众说了算

本报讯(记者 赵忠民 通讯员 刘献运)近日,夏邑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成执法考核组,深入全县各药品经营企业、医疗机构和基层诊所进行抽样检查和征求意见,对执法人员的年度考核由单一的单位材料考核变群众、监管相对人说了算。

考核组深入基层一线,进行明查暗访,发放执法监督考核表,调查问卷和征求意见表,对执法人员进行全面细致的调查考核,并以此作为年终评先、任职提拔的依据。通过走访和实地考察,夏邑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密切了与群众和监管相对人的关系,树立了良好的行业形象,提高了公信力。

责任编辑 杨小沛 文字编辑 曹冰 美编 李云

服嗜睡、麻痹、兴奋类药品影响驾驶安全

“药驾”危害不亚于“酒驾”



大部分车主在关注“酒驾”的同时却忽略了与“酒驾”有着同样危害性的“药驾”。事实上,在国外,“药驾”的责任和“酒驾”相当。而根据我国新的法规,“酒驾”、“醉驾”要入刑,这已是众所周知的事了,但“药驾”只能靠自觉,而且“药驾”的危害很多车主并不了解。

与过去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管理条例》有所不同,该法在第二十二条中规定,“服用国家管制的精神药品或麻醉药品不得驾驶机动车”,第一次为“药后驾车”亮起了红灯。国家对这两类药品实行特殊管理,虽然在日常生活中,人们是很难接触到这两种药品

的,但是在一些治疗中不少车主会服用这类药物。如常见的无痛肠胃镜检查,据医院麻醉科医生介绍,在进行过无痛肠胃镜检查的病人当天不能驾车,因为无痛检查的过程中病人体内残留有部分麻醉药物,车主当天的判断能力、行为能力都比平时要下降很多。

服用4类药品不宜驾驶

据介绍,车主服用了4类药物后也不能驾车,一是吃了嗜睡的药,如感康、泰诺、朴尔敏等,多数抗感冒药服用后会觉得头脑昏昏沉沉、睡意浓浓;一些退热、抗过敏的药服用后会抑制中枢神经,出现困倦、嗜睡

等现象。二是吃了使大脑麻木迟钝的药,如芬必得、布洛芬等止痛类药物会影响神经系统而削弱开车人的控制和反应能力。三是吃了太兴奋的药,如硝酸甘油、诺龙、洛贝林等,此类药物服用后会让人感到兴奋而导致感觉不灵敏影响开车人的驾驶能力。四是吃了“被酒驾”的药,如藿香正气水、云南白药酊、济众酊等,有的人吃了这类药会出现“被酒驾”的现象。

其实,早在上世纪80年代,世界卫生组织便列出了7大类在服用后可能影响安全驾驶的药品,并提出在服用上述药品后应禁止驾车。这7大类

药品包括对神经系统有影响的药物、催眠药物、有恶心呕吐反应或变态反应的药物、止痛类药物、兴奋剂、治疗癫痫的药物、抗高血压药物等。而且在美国等许多国家,酒后驾驶的法律同样适用于药后驾驶。

由此可见,“药驾”的危险并不亚于“酒驾”。开车人不仅要严禁酒后驾车,同时也要杜绝药后驾车。(许诚玮)

